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R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人民幣千元，另有指明者除外)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按年變動 百分比
財務數字			
收入明細：			
新能源	1,011,828	713,381	42%
車身控制	318,102	381,416	-17%
安全	373,747	362,366	3%
動力傳動	230,058	219,457	5%
工業	310,845	231,624	34%
提供服務及其他	64,719	108,446	-40%
收入總額	2,309,299	2,016,690	15%
毛利	466,125	449,800	4%
年度利潤	118,714	162,274	-27%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基本	11.46	18.41	-38%
—攤薄	11.41	18.41	-38%
建議每股期末股息(港幣分)	3.8	5.5	-31%
財務比率(佔收入總額百分比)			百分點變動
毛利	20.2%	22.3%	-2.1
研究及開發成本	6.6%	5.9%	0.7
淨利潤	5.1%	8.0%	-2.9

全年業績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個別及統稱為「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全年業績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經選定解釋附註及2018年相關比較數字。

於本公告內，「我們」指本公司及倘文義另有指明則指本集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要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汽車行業自2018年下半年起持續疲弱，導致2019年整體經營環境充滿挑戰。儘管如此，集團於本年度內繼續維持在新能源汽車市場的領導地位，而新能源汽車方面的業務則繼續成為本集團收入增長的主要動力，推動集團整體業務表現持續優於市場水平。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中汽協」)的數據，2019年中國汽車銷量按年下跌8%，其中新能源汽車銷量下跌4%。在嚴峻的市場環境下，本集團業務再次實現持續增長，主要受惠於集團在新能源汽車相關業務的領先技術，以及傳統汽車相關業務總體表現亦優於大市。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總額繼續保持增長，按年增加15%，其中新能源汽車業務實現增長42%，傳統汽車板塊的安全及動力傳動的業務則分別按年增長3%及5%，而工業相關的業務增速更達34%。集團毛利相比去年持續增長，毛利率因市場嚴峻的經營環境稍微下降，保持在20.2%的毛利率。在擴張業務的同時，集團繼續加大研發投入，確保集團的技術和創新繼續領先，迎合未來的發展需要。2019年，研發費用佔收入的6.6%，相比去年增加27個百分點，淨利潤在較低的毛利率和加大了研發投入的情況下，2019年的淨利潤相比去年減少27%，淨利潤率最終是收入的5.1%。

業務回顧

2019年，儘管中國汽車市場按年下跌，但本集團作為發展迅速的中國汽車電子解決方案提供商，憑藉領先的技術水平及市場地位，收入錄得持續增長。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按年增加15%至人民幣2,309.3百萬元，毛利增加4%至人民幣466.1百萬元。

本年度內，汽車整車廠及汽車製造品牌(「原設備製造商」)，包括中國十大知名新能源乘用車品牌，例如比亞迪及北汽新能源等，繼續是本集團的主要客戶。

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

中國政府在2019年進一步降低新能源汽車補貼水平，也提高了行業的技術指標門檻，包括新能源汽車續駛里程、車載能源系統、能量密度及車輛能耗等指標，促使原設備製造商必須加強其產品的技術含量，提高在汽車零件及解決方案供應商和合作夥伴技術方面的要求。由於本集團技術和研發維持在市場領先位置，所提供的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也處於市場優越的水平，故此趨勢有利及有助本集團新能源汽車業務進一步擴大市佔率，帶動該業務收入逆市按年增長42%，達人民幣1,011.8百萬元。

車身控制、安全及動力傳動解決方案

汽車電子作為汽車產業中最為重要的基礎支撐之一，在汽車電動化、智能化、網聯化發展的趨勢持續下，中國汽車電子市場於2019年持續穩定增長，尤其在安全以及動力傳動相關業務。本集團在安全以及動力傳動業務分別取得3%和5%的收入增長，達到人民幣373.7百萬元及人民幣230.1百萬元。然而，車身控制業務隨著整體汽車市場疲弱的情況下，按年下降17%，業務達到人民幣318.1百萬元。

工業解決方案

本集團的工業相關應用解決方案業務主要包括為雲端伺服器中的高性能中央處理器及圖像處理器設計的供電解決方案。雖然於2019年上半年業績受到中美貿易摩擦影響，全球企業對數據中心和雲端伺服器的投資趨於審慎，但隨著下半年業務需求增加，投資動力於下半年得到釋放，推動市場對本集團之領先解決方案的需求，2019年該業務收入同比增長34%至人民幣310.8百萬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客戶數量達1,044，向客戶提供的解決方案總數為181，全面的解決方案組合有助本集團於同業中脫穎而出，搶佔市場份額，佔據領先地位。

研究和發展

研發一直為本集團商業模式中重要的一環，隨著汽車電動化、智能化的趨勢持續，本集團對自身的長遠研發戰略充滿信心，相信能夠協助本集團於未來擴大市場份額，推動長期業務增長。本年度內，本集團為進一步鞏固研發實力，繼續加大研發方面的投入。年內研發開支按年上升27%至人民幣151.9百萬元，佔年度收入6.6%。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全職研發相關技術人員有547人，佔員工總數65%。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擁有66項專利及102項軟件版權，分別較去年增加17及13項。

為了向原設備製造商提供更及時的專業技術服務，2019年，本集團位於上海、南京、廣州、成都、武漢及重慶的研發擴建項目相繼落成，進一步落實「貼近客戶，多點開發」的服務原則。此外，集團位於上海市的全新大型研發測試驗證中心第一期項目工程預期於2020年下半年完成，預料該中心正式投入使用後，將可提升本集團研發測試驗證技術和研轉產能力，以支撐更加深入的客戶服務及市場，有效推動本集團研發戰略與目標的有效落實。與此同時，本集團已開始建立在歐洲的基地，以進一步加強與國際頂尖汽車電子企業的交流及合作。本集團將在德國設立子公司，預期於2020年上半年完成。

展望

本集團以科技為基礎策劃和發展集團業務，對集團的長遠發展和業績充滿信心。與此同時，本集團對目前業務涵蓋的汽車與工業板塊的長遠發展仍然保持樂觀態度，尤其深信汽車電動化及智能化的長遠趨勢將持續。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中國發改委」)於2020年2月印發《智能汽車創新發展戰略》，明確表示將加快推進智能汽車創新發展。而汽車電子作為汽車智能化的底層技術，在利好國策支持下相應產品需求將有望獲得快速提升。本集團相信，汽車的電動化及智能化將提高市場對本集團的領先汽車電子解決方案之需求，為本集團帶來增長動力。

新能源汽車方面，2019年中國對新能源汽車補貼作出調整，提高技術指標門檻，本集團正好展示了其在新能源汽車方面的技術優勢，向相關原設備製造商供應技術領先的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令該業務實現了逆市持續增長。本集團相信，上述趨勢將於未來持續，並使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業務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動力。

高級駕駛輔助系統(「**Advanced Driver-assistance System, ADAS**」)是本集團另一個研發重心，以及汽車市場的下一個重要機遇，本集團早已在該領域投放了大量資源展開研發工作，並積極開發各種相關產品以及與客戶進行質量安全測試。本集團預期，客戶的ADAS相關解決方案將在2021年開始量產。

此外，本集團對工業解決方案業務的長遠發展前景樂觀，主要受惠於市場對雲計算、大數據服務及人工智能計算的需求持續增加。最近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更催生了網上視像會議、網上教學等需求，刺激了相關企業對數據中心及雲端伺服器的投資。本集團相信，隨著5G時代來臨，這方面的需求將繼續增長，為本集團的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帶來發展機遇。

與此同時，本集團亦會繼續尋找策略性併購，以及探索擴展業務版圖的可能性，以增加市場覆蓋，把握更廣闊的市場機遇。

展望未來，本集團相信，隨著汽車持續電動化、智能化，加上ADAS日漸普及，以及科技發展引發對數據中心及雲端伺服器的投資，本集團各個業務領域均具備龐大的發展機遇。憑藉多年來在行業的經驗以及領導地位，加上在研發方面積極投入，不斷鞏固技術優勢，本集團將達致長遠可持續增長，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總額由去年的人民幣2,016.7百萬元增加15%或人民幣292.6百萬元至人民幣2,309.3百萬元，增長乃主要由於本集團解決方案(特別是新能源類別的應用)銷售有所增加。其中新能源汽車業務實現增長42%，傳統汽車板塊的安全及動力傳動業務則分別按年增長3%及5%，而工業相關的業務增速更達34%。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新能源	1,011,828	713,381	42%
車身控制	318,102	381,416	-17%
安全	373,747	362,366	3%
動力傳動	230,058	219,457	5%
工業	310,845	231,624	34%
提供服務及其他	64,719	108,446	-40%
總計	<u>2,309,299</u>	<u>2,016,690</u>	<u>15%</u>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毛利相比去年持續增長4%至人民幣466.1百萬元。毛利率因市場嚴峻的經營環境稍微下降，保持在20.2%的毛利率。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其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12%至人民幣2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9年銀行存款相比去年較高而增加的銀行利息收入。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及福利、運輸及保險成本、保修開支、差旅開支、辦公室水電開支、市場推廣及廣告開支以及折舊成本。本年度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66.7百萬元，較2018年增加44%。主要是由於2019年集團增聘銷售和分銷人員以及為支持較大的業務需要而產生較高的差旅費等。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a)研發開支及(b)其他行政開支，包括管理層、行政及財務人員薪金及福利、行政成本、與作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折舊開支、管理資訊系統攤銷開支、其他稅項及徵費以及股權結算股份期權開支。

本年度內，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39.8百萬元，較2018年上升20%。其中(a)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51.9百萬元，增加27%，主要原因是研發團隊人數的增加，由去年的415人增長至547人；及(b)其他行政開支增加10%，主要包括上市後的合規費用，相關的諮詢、法律以及股權結算股份期權開支。

其他開支

本年度內，其他開支主要是匯兌損失，包括經營上和中國大陸以外不同賬本幣別上匯率差異。2019年該等開支為人民幣18.5百萬元，較2018年增加22%。

融資成本

本年度內，融資成本為人民幣35.0百萬元，較2018年增加33%，主要是短期貿易融資用於支持較大的業務需要。

所得稅開支

本年度內，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9.5百萬元，按年減少54%，乃主要由於稅前收入較低，以及本集團因應中國實施針對研發開支的稅務鼓勵政策，實現較低稅率所致。

年度利潤

由於較低毛利率，以及加大研發的投入，本集團的年度利潤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3百萬元減少27%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8.7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年度內，本集團繼續維持良好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為人民幣497.3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25.7百萬元)。

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018.9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080.3百萬元)。本年度的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16.4百萬元，主要用以設立在上海的研發中心，添加研發設備以及增強研發基礎設施，實現多點研發以支持和服務客戶。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債務權益比率為27%(2018年12月31日：13%)，比率指淨債務除以權益總額加淨債務。淨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質押存款。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454.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74.7百萬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收取所得款項淨額766.7百萬元(相當於人民幣655.4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2日的公告所披露，經重新評估提升本集團整體研發基建所需資金後，董事會議決更改部分原定分配用於加強本集團研發基建的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改為(i)透過投資及購入測試及其他設備以及科技軟件，加快本集團的解決方案開發週期，從而增加本集團的解決方案對客戶的曝光率；及(ii)投資、收購及翻新物業作研發用途。

於本年度，所得款項淨額已經按照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2日的公告所載用途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定分配及經修訂分配、及所得款項淨額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動用情況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計劃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所得 款項淨額 總數的百分比 (%)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實際動用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預期動用餘下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時間表
1. 擴展研發實力	196.6	30	103.3	93.3	預期於2020年底前 全數動用
2. 加強研發基建	196.6	30	117	79.6	預期於2021年底前 全數動用
3. 獲得研發實力	196.6	30	10	186.6	預期於2021年底前 全數動用
4. 一般公司用途	65.6	10	65.6	0	不適用
總計	655.4	100	295.9	359.5	不適用

資本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8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2.3百萬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2018年12月31日：無，招股章程所披露有關本集團為上市而進行重組者除外)。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12月31日：無)。

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收入有來自不同幣種的交易。因而面臨因人民幣與用以進行業務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因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貿易應收及應付款項及其他應收及應付款項，以及銀行貸款而受外匯風險影響。本集團力求透過減低其淨外幣倉位，限制所承受的外幣風險。同時本集團會通過對客戶價格的調整轉移成本，和在必要時考慮以外匯遠期合約輔助，減少因外幣匯率波動的損失。

本年度內，本集團通過以上方式管理外匯匯率波動，減少這方面的風險。本集團會密切監視外匯匯率變化以管理貨幣風險，並會在需要時考慮採取必要行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844名僱員(2018年12月31日：640名僱員)。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酬、花紅、退休金及福利，惟不包括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酬金及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54.7百萬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入的6.7%。

本集團提供具有吸引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具有競爭力的基本薪金加上年度績效花紅，並持續向僱員提供專門培訓，促進僱員於架構內向上流動及提升僱員忠誠度。本集團的僱員須接受定期工作績效考核，從而釐定其晉升前景及薪酬。薪酬乃參考市場常規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合共29,282,600份發行在外的購股權，根據於2018年6月22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已向合資格僱員，授出以提升公司薪酬待遇的吸引力，並激勵僱員作出更佳的表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19年1月21日之公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業務戰略及政策，並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該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陸穎鳴先生身兼本公司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負責戰略發展及業務營運。董事會相信此項安排將提升我們的決策及執行程序的效率。另外，本集團已透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實行適當的制衡機制。鑑於此，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對本集團的情況而言實屬恰當。

董事會將不時審視企業管治架構及慣例，並在董事會認為恰當之時作出必要的安排。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寬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書面指引」)，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經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各人於本年度均一直符合標準守則及書面指引。本公司概無獲悉任何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不符書面指引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全年業績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徐容國先生、江永璋先生及余宏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全年業績遵守所有適用的會計準則、法例及規例，而本公司已作出適當的披露。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0年5月28日(星期四)舉行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遵照上市規則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向股東寄發。

期末股息

董事會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於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建議派付期末股息每股港幣3.8分(2018年：港幣5.5分)。待將於2020年5月28日(星期四)舉行的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預期建議期末股息將於2020年7月2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記錄日期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等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

(a) 釐定出席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為釐定出席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0年5月25日(星期一)至2020年5月2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保股東符合資格出席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必須不遲於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正式蓋章的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在香港的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b) 釐定收取建議派發的期末股息的資格

為釐定收取建議派發的期末股息(須待股東在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4日(星期四)至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派付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0年6月3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充足公眾持股量

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上市發行人的已發行股本總額在任何時間須有最少25%由公眾持有。根據本公司公開獲取的資料，並據董事於本公告日期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規定的公眾持股量，即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少於25%由公眾持有。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

業績公告須分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tron-tech.com)。本公司本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並分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u>2,309,299</u>	<u>2,016,690</u>
銷售成本		(1,843,174)	(1,566,890)
毛利		466,125	449,8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3,068	20,601
銷售及分銷開支		(66,679)	(46,294)
行政開支		(239,844)	(199,696)
其他開支		(18,514)	(15,223)
融資成本		(34,999)	(26,254)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u>(974)</u>	<u>-</u>
除稅前利潤	5	128,183	182,934
所得稅開支	6	<u>(9,469)</u>	<u>(20,660)</u>
年度利潤		<u>118,714</u>	<u>162,274</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118,714</u>	<u>162,274</u>
應佔每股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基本	8	<u>人民幣11.46分</u>	<u>人民幣18.41分</u>
攤薄	8	<u>人民幣11.41分</u>	<u>人民幣18.41分</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118,714	162,274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45)</u>	<u>5,973</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145)</u>	<u>5,973</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本公司賬目的匯兌差額	<u>14,740</u>	<u>17,332</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14,740</u>	<u>17,332</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4,595</u>	<u>23,305</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33,309</u>	<u>185,579</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133,309</u>	<u>185,57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6,624	37,022
使用權資產		29,559	–
其他無形資產		51,170	13,95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9,026	–
遞延稅項資產		15,781	9,60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5,617	4,248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37,777</u>	<u>64,832</u>
流動資產			
存貨		617,074	464,23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787,056	723,39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99,005	63,4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00	–
已質押存款		33,896	31,0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7,331	625,718
流動資產總額		<u>2,034,862</u>	<u>1,907,82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	170,035	171,5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60,207	275,105
衍生金融工具		262	191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453,960	374,727
租賃負債		14,173	–
應付稅項		15,884	5,530
政府補助		1,456	456
流動負債總額		<u>1,015,977</u>	<u>827,511</u>
流動資產淨額		<u>1,018,885</u>	<u>1,080,31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56,662</u>	<u>1,145,145</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012	–
政府補助		802	2,407
		<u>16,814</u>	<u>2,40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6,814</u>	<u>2,407</u>
資產淨額		<u>1,239,848</u>	<u>1,142,738</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	8,816	8,816
儲備		1,231,032	1,133,922
		<u>1,239,848</u>	<u>1,142,738</u>
權益總額		<u>1,239,848</u>	<u>1,142,738</u>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不包括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和衍生金融工具，其已按公平值計量。財務報表乃按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已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3號的修訂

除了與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不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及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替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安排中是否含有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獎勵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具有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實質。該準則列出租賃的確認、計量、列報及披露原則，要求承租人採用單一資產負債表內模型對所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若干確認豁免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比大致保持不變。出租人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為2019年1月1日。根據該方法，追溯應用準則將對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2019年1月1日保留盈利期初結餘的調整，而2018年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同是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以及擁有指示使用可識別資產的權利時，即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應用過渡性的實際權宜辦法以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於首次應用日期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為租賃的合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確定為租賃的合同不會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在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項物業及汽車的租賃合同。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租期為或少於十二個月的租賃(「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減值，如有)及尚未償還租賃負債之應計利息(為融資成本)，而非於自2019年1月1日開始之租期內按直線法於經營租賃項下確認租金開支。

過渡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予以確認，使用2019年1月1日的遞增借款利率進行貼現。使用權資產根據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按與緊接2019年1月1日前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金額作出調整後予以確認。

所有此等資產於該日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就任何減值作出評估。本集團選擇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此包括先前根據融資租賃確認為租賃付款人民幣592,000元，其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使用以下選擇性實際權宜辦法：

- 對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同包含延期/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期。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

對於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本集團並無更改於首次應用日期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初始賬面值。因此，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2019年1月1日的賬面值均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計量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即應付融資租賃)的賬面值。

於2019年1月1日的財務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自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22,1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u>(592)</u>
總資產增加	<u>21,574</u>
負債	
應付融資租賃減少	(375)
租賃負債增加	<u>21,949</u>
總負債增加	<u>21,574</u>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的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27,646
減：有關短期租賃的承擔	<u>1,530</u>
於2019年1月1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u>4.75%</u>
於2019年1月1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21,574
加：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u>375</u>
於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	<u>21,949</u>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範圍豁免僅包括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可應用權益法)，而不包括實質上構成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不應用權益法)。因此，實體將該等長期權益入賬時應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減值規定)，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而僅在確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以及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淨投資減值情況時，才就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納該等修訂時評估其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業務模式且認為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因此，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於稅項處理涉及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應用的不確定性時(通常稱為「不確定稅務情況」)，處理該情況下的所得稅(即期及遞延)會計處理。該詮釋並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尤其亦不包括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的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該詮釋特別處理(i)實體是否分開考慮不確定稅項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項處理檢查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利潤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收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於採納該詮釋時，本集團考慮於其集團內銷售的轉移定價是否會產生任何不確定稅務情況。根據本集團的稅務合規及轉移定價研究，本集團認為稅務機關將很可能接受其轉移定價政策。因此，該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並無按其產品劃分業務單位，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管理層對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進行全盤監控，以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作出決策。

地域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42,733	29,406
中國內地	2,254,415	1,976,330
其他國家／地區	12,151	10,954
	<u>2,309,299</u>	<u>2,016,690</u>

上述收入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而定。

(b) 非流動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13,609	7,490
中國內地	207,615	47,737
其他國家／地區	772	—
	<u>221,996</u>	<u>55,227</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而定，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佔本集團10%或以上收入之各主要客戶之收入載列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278,075	不適用*
客戶2	267,084	不適用*
客戶3	260,392	206,763
客戶4	不適用*	263,182

* 由於來自個別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年內收入不足10%，故此並無披露來自個別客戶的對應收入。

4.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的收入	<u>2,309,299</u>	<u>2,016,690</u>

來自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的收入

(i) 劃分收入

收入確認時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的收入		
銷售產品	2,295,996	1,996,758
提供顧問服務	<u>13,303</u>	<u>19,932</u>
	<u>2,309,299</u>	<u>2,016,690</u>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內確認的收入金額計入報告期間開始時的合約負債並於過往期間達成的履約責任時起確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間開始時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的收入		
銷售產品	3,329	1,072
顧問服務	<u>2,231</u>	<u>4,858</u>
	<u>5,560</u>	<u>5,930</u>

來自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的收入(續)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的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產品

履約責任是於交付產品時達成，付款一般自交付產品起計30天至90天到期支付，惟新客戶則一般須提前付款。

顧問服務

履約責任是於提供服務時達成，一般須於提供服務前作出短期墊款。顧問服務合約為期一年或以上，並按照產生時間收費。

於12月31日，分配至銷售產品及顧問服務的尚餘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將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以內	925,639	1,131,266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所有交易價格金額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上述披露金額並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a)	11,537	11,756
銀行利息收入	8,344	4,755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17	50
佣金收入	2,068	2,550
其他	219	929
	22,185	20,040
收益		
議價購買收益	-	79
公平值收益淨額：		
衍生工具—不符合對沖的交易	659	3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224	166
	883	561
	23,068	20,601

附註：

- (a) 金額指本公司附屬公司從所在地區地方政府取得的補助金。概無有關補助金的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情況。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841,340	1,557,111
已提供服務成本	1,834	9,7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282	9,4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665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566	4,362
研發成本	151,927	119,546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	13,138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7,363	–
上市開支	–	18,493
核數師酬金	2,394	1,757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的酬金)：		
工資及薪金	127,160	111,632
股權結算股份期權開支	12,321	–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250	7,288
員工福利開支	2,941	1,614
	<u>154,672</u>	<u>120,534</u>
外匯虧損淨額	17,246	14,08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確認／(撥回)	1,923	(78)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6,331	2,650
公平值收益淨額：		
衍生工具		
– 不符合對沖的交易	(659)	(316)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17)	(50)
銀行利息收入	(8,344)	(4,755)
政府補助	(11,537)	(11,7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224)	(166)
議價購買收益	–	(79)

* 年內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內「行政開支」項內。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

6.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在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之利潤按實體方式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毋須繳納於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已於2017年12月22日向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並於2019年期間產生利息收入。由於在香港計提貸款信貸，已收利息收入須繳付香港利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相關稅法，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 (2018年：16.5%)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其屬兩級制利得稅制度下的合資格實體，自2018/2019年評稅年度起生效。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2018年：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稅率繳稅，而餘下的應課稅利潤則按16.5%稅率繳稅。

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利潤以25%之法定稅率計算。

上海英恆電子有限公司以及金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享有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於年內可享有15% (2018年：15%)優惠所得稅率。廣州英創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脈創智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英恆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無錫麥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業資格，於本年度按10%優惠稅率計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稅費	191	8,414
即期－香港		
年內稅費	15,454	14,766
遞延稅項	<u>(6,176)</u>	<u>(2,520)</u>
年內稅費總額	<u>9,469</u>	<u>20,660</u>

使用中國內地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利潤之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u>128,183</u>	<u>182,934</u>
按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之稅項	32,046	45,733
其他稅務管轄權區不同稅率的影響	(8,383)	(6,196)
適用於若干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率	2,066	(3,772)
研發成本的額外扣減備抵	(20,924)	(18,074)
一間聯營公司應佔虧損	243	-
不可扣稅開支	1,066	2,330
毋須課稅收入	(1,261)	(5)
未確認稅務虧損	<u>4,616</u>	<u>644</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u>9,469</u>	<u>20,660</u>

7. 股息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港幣3.8分(2018年：港幣5.5分)	<u>35,891</u>	<u>50,090</u>

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39,367,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5,891,000元)須待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於2018年1月18日，集團子公司之一，英恒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向當時股東宣派及批准股息6,2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39,929,000元)。於2018年1月25日，上海英恒電子有限公司向股東宣派及批准股息人民幣100,000,000元。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股份盈利

每股股份基本盈利是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計算，本年度內加權平均均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1,035,975,000股(2018年：881,321,000股)。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用於計算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為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及於根據購股權計劃視作行使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假設已無償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計算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的利潤			
用於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	<u>118,714</u>	<u>162,274</u>	
		股份數目	
		2019年	2018年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35,975,000		881,321,000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u>4,500,567</u>		—
	<u>1,040,475,567</u>		<u>881,321,000</u>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563,045	564,744
應收票據	<u>227,058</u>	<u>160,065</u>
	790,103	724,809
減值	<u>(3,047)</u>	<u>(1,414)</u>
	<u>787,056</u>	<u>723,395</u>

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交易。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內。各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對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鑑於上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故不存在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推行其他加強信貸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當中包括應收本集團關聯方款項人民幣35,374,000元(2018年：人民幣21,796,000元)，須按與提供予本集團其他客戶相若的信貸條款償還。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為銀行貸款及銀行融資而抵押的貿易應收款項(2018年：人民幣13,621,000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應收票據人民幣100,000,000元(2018年：無)作為應付票據人民幣70,212,000元(2018年：無)的抵押品(附註10)。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491,720	501,426
3至6個月	28,275	56,149
6至12個月	14,588	4,079
一至兩年	24,810	1,550
兩至三年	<u>605</u>	<u>126</u>
	<u>559,998</u>	<u>563,330</u>

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99,823	171,502
應付票據	70,212	—
	<u>170,035</u>	<u>171,502</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96,988	156,952
3至6個月	2,428	11,753
6至12個月	306	2,719
一至兩年	74	65
兩年以上	27	13
	<u>99,823</u>	<u>171,502</u>

貿易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802,000元(2018年：人民幣349,000元)，該款項應於30日內償付予關聯方，此信用期與關聯方向其主要客戶提供者相若。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於三個月內償還。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人民幣100,000,000元的應收票據(2018年：無)作為應付票據的抵押品(附註9)。

11. 股本

股份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法定：		
2,400,000,000 (2018年：2,400,000,000) 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24,000</u>	<u>24,000</u>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1,035,975,000 (2018年：1,035,975,000) 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8,816</u>	<u>8,816</u>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a)	200	—
資本化發行股份	(b)	749,999,800	6,376
於2018年7月12日發行股份	(c)	250,000,000	2,126
於2018年8月1日超額配發股份	(d)	35,975,000	314
於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u>1,035,975,000</u>	<u>8,816</u>

附註：

- (a) 於2017年1月3日，一股繳足股份已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Kevin Butler(為初步認購人及獨立第三方)。同日，上述一股股份已轉讓予Heroic Mind。同日，額外100股及99股繳足股份已按面值分別配發及發行予Treasure Map及Heroic Mind。
- (b) 於2018年1月22日，額外700股及100股繳足股份已按面值分別配發及發行予Magnate Era及Zenith Benefit。於2018年6月22日，透過從資本儲備撥充資本，按入賬列為繳足方式按面值向於2018年7月12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749,999,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c) 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言，已按每股0.01港元發行250,000,000股每股面值2.90港元的普通股，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為725,000,000港元。
- (d) 就本公司超額配發35,975,000股每股2.90港元額外股份，已按每股0.01港元發行，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為104,327,500港元。

12. 報告期後事項

目前，本集團預期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其業務影響有限。然而，隨著事態不斷發展，難以估算未來數月的整體影響如何。本集團將繼續注視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情況、評估其影響並積極應對。

承董事會命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陸穎鳴

香港，2020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陸穎鳴先生、陳長藝先生、陳銘先生及黃晞華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永璋先生、余宏先生及徐容國先生。